

证券代码：873914

证券简称：东方智汇

主办券商：东亚前海证券

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田秀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843,308 股，占公司股本的 21.4635%，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熊道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91,88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78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富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91,88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778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乔丽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06,19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99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06,19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99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樊志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481%，不是

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春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98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吴慧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9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云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张磊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樊志辉先生：中国国籍，男，出生于 1984 年 3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通信设备中级工程师，2007 年 9 月-2008 年 7 月，在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工程师，2008 年 8 月-2010 年 7 月，在北京阳光金力科技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0 年 8 月-2018 年 9 月，在北京世纪东方国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销售部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历任销售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王春霞女士：中国国籍，女，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1 年 3 月，硕士学位，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2008 年 4 月-2010 年 11 月，在北京燕化永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申报工程师，2010 年 12 月-2018 年 7 月，在北京世纪东方国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申报工程师、副经理、经理、企业策划副总监，2018 年 8 月至今，在公司历任战略发展部副总监、总监、副总经理。

吴慧琴女士：中国国籍，女，出生于 1987 年 3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

位，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税务师职业资格证书，2013年7月-2014年7月，在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专员，2014年7月-2016年4月，在北京世纪东方国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法务部副经理，2016年5月至今，在公司历任证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李云女士：中国国籍，女，出生于1983年1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位，持有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证、税务师职业资格证书，2006年8月-2011年3月，在利安达会计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审计助理、项目负责人，2012年2月-2012年4月，在汇聚起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会计，2012年5月-2014年4月，在北京鼎信恒通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5月-2018年7月，在北京世纪东方国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经理，2018年8月至今，在公司历任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

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03）。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 日